

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巡察工作的统一部署，2024年3月18日至4月26日，县委第二巡察组对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桥公司）开展巡察，并于2024年6月14日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通报。

一、整改总体情况

（一）切实强化主体责任担当意识。

2024年6月14日县委巡察反馈会后，金桥公司立即召开巡察整改动员部署会议，专题研究巡察整改工作。成立金桥公司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主持经营班子工作）作为整改第一责任人（组长），副总经理为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组员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成立以来，先后召开巡察整改专题会议12次，全面跟进整改进度，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确保巡察整改工作有序推进。

（二）严格把控任务精细分解环节。

针对巡察组反馈的47个问题，明确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作为整改第一责任人，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抓好职责范围内整改任务落实。将每个问题逐个分析、详细

分解、责任到人，以部门负责人勇挑大梁、牵头引领，经办人员脚踏实地、具体实施的形式，确保整改问题能够达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的良好效果，全方位保障整改工作扎实推进，取得显著实效。

（三）从严把控督促工作落地生根。

金桥公司以此次整改为契机，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全面落实整改工作，以整改助推公司各项工作走向规范化、程序化、科学化。不断在整改过程中举一反三，杜绝整改工作中履职不力、敷衍塞责、纸面整改等现象。以严谨认真的态度对待整改工作，对整改的每个问题做到高度重视、及时处理、整改到位。巡察整改工作开展以来，公司上下团结一致，切实保障巡察整改工作顺利开展。

二、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情况

1. 思想建设不够有力

（1）关于“跟进学习新思想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4 年 4 月 1 日工作例会组织学习《国家融资担保基金再担保合作业务政策 PPT》《国家融资担保基金 2024 年代偿补偿工作相关政策解读》，4 月 19 日支部会议组织学习以金融高质量发展助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学习《习近平关于金融工作论述摘编》，4 月 30 日工作例会组织学习《省纪委监委通报 4 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4 月 30 日支部会议组织学习坚持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

领导——学习《习近平关于金融工作论述摘编》，9月13日支部会议组织学习《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公开通报八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等。二是2024年以来，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2023年10月30日在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2次；《习近平总书记2024年1月16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上发表的重要讲话精神》4次。三是今后将结合党支部会议、董事会会议、员工大会等，将习近平经济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金融工作的重要论述列入学习内容。

（2）关于“传达新精神照本宣科”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4年5月10日组织学习《中共寿宁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县委巡察发现的突出问题和共性问题的通报》；8月26日组织学习《关于深入实施“新农人”回村工程全面打造乡村振兴寿宁样板的实施方案》，并结合实际贯彻落实。二是根据《关于深入实施“新农人”回村工程全面打造乡村振兴寿宁样板的实施方案》文件精神，2024年3月15日，开发“新农人”回村工程担保贷款产品，并与刺桐红村镇银行签订《“新农人”贷款“总对总”银担批量担保业务协议》。三是根据《中共寿宁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县委巡察发现的突出问题和共性问题的通报》文件要求，10月22日开展自查自纠，并于10月30日向支部会、董事会汇报自查自

纠结果，未发现 2024 年存在巡察发现的突出问题和共性问题。

(3) 关于“学习内容不全面”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补学到位。2024 年 4 月 3 日党支部会议组织学习《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6 月 17 日工作例会组织学习《关于有效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基金作用切实支持小微企业和“三农”发展的指导意见》。二是拓展学习。2024 年以来，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3 次、《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实施条例》4 次、《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2 次、《中国共产党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1 次、《国有企业管理人员处分条例》5 次。

2. 风险意识树得不牢

(4) 关于“监督检查反馈问题未整改”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参考借鉴。2024 年 7 月 1 日起参考合作银行内部系统对担保贷款业务客户开展五级分类、信用状况评定，并运用于公司担保贷款业务。二是健全机制。2024 年 7 月 12 日建立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代位求偿内部控制程序和《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重大风险事件应急预案》。三是新建新学。2024 年 7 月 19 日印发《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重大风险事件应急预案》，8 月 26 日组织学习。

(5) 关于“落实尽职免责制度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根据《寿宁县政府性融资担保机

构尽职免责工作细则》文件规定，2024年4月15日研究成立尽职免责调查认定工作小组。二是2024年6月11日、8月26日组织学习《寿宁县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尽职免责工作细则》。三是2024年9月27日，对新发生的一笔融资担保代偿业务开展尽职免责评议工作。

（6）关于“未建立尽调抽查制度”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4年7月19日印发学习《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批量业务抽查制度》，8月12日组织全体员工学习。二是2024年6月以来，对信用联社总对总银担批量担保业务开展尽调抽查工作351笔。三是2024年6月24日，讨论批量担保业务抽查工作模式及批量业务抽查比率等；7月12日制定《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批量业务抽查制度》，2024年以来根据制度规定按时完成批量业务抽查工作235笔。

（7）关于“风险补偿代偿专项资金发挥政策功效不明显”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学策悟规。2024年4月1日，组织学习《国家融资担保基金2024年代偿补偿工作相关政策解读》《国家融资担保基金再担保合作业务政策PPT》。二是交流学习。2024年7月30日，组织员工到宁德市国有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交流学习，规范使用专项资金，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三是求资助补。2024年以来，向股东单位县财政局争取2021年、2022年

融资担保风险补偿和业务奖补资金 3 次；2024 年 8 月 20 日，收到 2023 年省级农户生产性贷款担保机构风险补偿资金 31.9 万元。

3. 为不符合准入条件对象提供融资担保

(8) 关于“未严格按照《担保业务管理办法》审查申请融资担保对象的准入资格”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 2024 年 8 月份，组织学习《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业务管理办法》2 次，8 月 19 日组织学习《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保后管理实施细则》。二是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开展对福建圣华铸造有限公司保后回访工作 4 次，经现场走访、实地观察、查看企业提供 2023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完税证明，未存在纳税异常问题；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开展对寿宁县茂圣竹木制品有限公司担保贷款业务实地核查及电话回访工作 5 次，经核查企业提供的 2023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完税证明，未存在纳税异常问题。三是综合其他问题，2024 年 11 月 7 日，对未严格按照《担保业务管理办法》审查申请融资担保对象的准入资格问题的相关责任人以批评教育。

4. 保前调查不深入、走过场

(9) 关于“未对第三方评估报告开展专业性审查”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 2023 年 6 月 16 日组织公司员工、法律顾问到寿宁山里菌业发展有限公司对厂房机器设备进行初

步清点。2023年10月31日联合县法院工作人员前往寿宁山里菌业发展有限公司对抵押登记财产进行现场核实了解。2024年4月25日公司员工到寿宁山里菌业发展有限公司对机器设备进行贴标。二是2024年4月起针对具有第三方评估报告的担保贷款业务，增加法律顾问把关程序，对第三方评估报告进行审查。三是2024年4月22日已将福建智宏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纳入金桥公司黑名单，并发函至县域各金融机构，建议将其纳入黑名单。四是2024年8月21日组织营业部人员学习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财务报表知识，切实提升业务人员专业审查能力。五是综合其他问题，2024年11月20日，对未对第三方评估报告开展专业性审查问题的相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

（10）关于“财务报表失真应发现未发现”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加强审核。2024年4月起对公司企业贷续贷企业增加往年财务报表对比工作，加强贷款客户提供材料真实性审核，发现问题及时处置。二是组织培训。2024年8月20日组织财务专业人员对业务人员开展财务专业知识培训。三是保后走访。截至2024年12月底，对福建白芽银仓茶业有限公司开展保后回访工作6次，经现场观察、查阅资料，未发现其存在财务报表失真情况；截至2024年12月底，对宁德昌翔塑料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保后回访工作4次，经现场观察、查阅财务报表、银行流水等，未发现其存在财务报表失真情况。

5. 保后管理严重缺位

(11) 关于“首次贷款担保检查制度未落实”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建立健全制度。2024年5月13日讨论修订《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保后管理实施细则》，7月19日印发《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保后管理实施细则》，8月19日组织学习《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常规检查制度》。二是开展首贷检查。2024年7月以来，根据首次贷款担保检查制度要求，开展被担保对象首次用款保后检查，重点检查客户贷款资金使用情况，并填写保后检查报告单23份。

(12) 关于“保后检查走过场”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修订报告单。2024年6月24日完善《保后检查报告单》，完善保后检查内容。二是学习新细则。2024年8月19日组织学习新修订《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保后管理实施细则》，提升公司业务人员保后检查能力。三是开展保后工作。截至2024年12月底，开展保后工作4次，并按要求填写保后检查报告单692份；开展季度保后分析会3场，确保第一时间分析企业经营情况，降低公司担保贷款风险。

(13) 关于“异常问题未及时处置”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究本末而明情。核实寿宁县铭鼎铸造有限公司、汽车修理厂龚奶林在保后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龚奶林贷款于2023年10月31日已解保，寿宁县铭鼎铸造有限公

司贷款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已解保。二是部门联动协助。2024 年召开季度保后分析会 3 场，加强公司营业部与风险管理部的跨部门协作，对保后检查中发现的异常问题提出科学处置意见，并开展重点检查工作。三是学制度堪异常。2024 年 8 月 19 日学习《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重点检查制度》，对保后检查发现企业存在异常问题，形成重点检查报告。

（14）关于“部门衔接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强化部门反馈机制。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营业部已向风险管理部门反馈直保业务保后检查工作 4 次、书面报告 692 份。二是加强部门协调沟通。2024 年以来开展季度保后分析会 3 场，有效加强部门之间的沟通与协调，深入分析保后检查中发现问题，采取防范措施。

6. 落实业务办理要求、流程不到位

（15）关于“业务办理存在漏洞”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4 年 4 月起要求被担保企业提供真实的会计报表，用于评估企业真实财务状况。二是 2024 年 4 月起增加法律顾问审核流程，确保贷款担保手续的合法性和有效性。三是 2024 年 7 月 12 日制定《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回避制度》，已组织开展学习 2 次。

（16）关于“业务办理流程混乱”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组织学习。2024 年 8 月 12 日组

织学习《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业务办理标准化流程》，明确受理客户申请、开展调查分析、风险评估、召开评审会出具相关报告等程序。二是保后走访。截至2024年10月底，对宁德迦勒锻造有限公司开展保后走访工作4次，现场了解企业产能、经营管理状况、翻阅财务报表等资料，未发现该企业存在异常问题。宁德迦勒锻造有限公司贷款于2024年11月1日已解保。

(17) 关于“审批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2024年4月起完善审批流程，要求部门负责人和分管领导在审批过程中出具明确的意见和签名。二是以福建钰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担保审批不规范为契机，对2024年4月至8月办理贷款客户，开展关于“相关部门及分管未出具意见、签名，仅有董事长签章”问题的自查自纠工作，全面排查在办直保业务16笔，未发现存在类似问题。

(18) 关于“先放款后交担保服务费”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2024年8月起严格落实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费及收取方式要求，按照担保业务流程逐级上报审核，必须在放款前一次性收取担保服务费，组织学习保费收取制度2次。二是2024年8月13日起增加财务人员审核放款通知书流程，对担保费收款情况进行把关审核，确保收费流程的合规性和有效性。三是加强沟通与协调，确保营业部、综合财务部和风险管理部之间的沟通顺畅，协调收费和放款的流程，

避免出现脱节。

7. 业务评审质量不高

(19) 关于“审议范围狭窄”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贯彻执行《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业务评审委员会工作细则》。2024年4月15日成立评审委员会工作小组，将被担保人及反担保人保后监督、检查等重要内容纳入审议范围。二是组织学习。2024年8月12日组织学习《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业务评审委员会工作细则》。三是交流学习。截至2024年12月底，前往宁德市国有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等担保公司业务交流学习5次。

(20) 关于“审议程序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根据《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业务评审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2024年4月15日，成立评审委员会工作小组。二是严格执行审议要求。截至2024年12月底，召开评审会51场，严格执行评审会审议要求，规范审议程序，完善会议记录，真实反映评审过程。

(21) 关于“决策不够科学”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4年5月15日组织员工前往福建圣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进行保后调查，填写保后报告单。二是2024年8月12日组织学习《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业务评审委员会工作细则》，8月19日组织学习《风险管理制度》。

2024年以来，严格按照审议要求开展评审会51场。三是在放贷款前，积极与银行工作人员电话沟通客户情况，根据实际情况与银行工作人员共同前往客户经营场所开展实地调查。截至2024年12月底，我司分别与县农行、县信用社、刺桐红前往玉泉茶业、郭正月茶厂、福缘富、今升农业、西山洞天等企业开展保前调查。

(22) 关于“先评审后补材料”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完善审批流程。2024年4月起完善业务评审会前审批流程，认真审核会前材料完整性、逻辑性。二是组织实地走访。2024年4月24日实地走访福建和隆茶业有限公司，了解企业经营情况未发现异常问题，福建和隆茶业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8日已解保；截至2024年12月底实地走访寿宁县锦山茶业有限公司4次，通过现场走访、观察了解该企业贷款资金用途。三是开展培训会。截至2024年12月底开展贷款担保流程培训会2场，确保业务人员了解评审流程、贷款材料提交的时间节点。

8. 创新经营理念助推乡村振兴力度有待加强

(23) 关于“吃螃蟹精神”不足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通过线上线下联动宣传创新融资担保模式，截至2024年12月底，采用电话宣传方式联系村(社区)党支部书记205位、实地宣传走访乡镇14个、普惠金融公

众号宣传 2 次。二是 2024 年 8 月 15 日与县信用社商讨“乌茶”贷、“提质增效”等新产品合作模式并签订“总对总”银担批量担保业务合作协议；9 月 2 日对接农业农村局“新农人”“寿宁县村支部书记名下合作社”贷款事宜，2024 年以来办理“新农人”贷款 3 笔 230 万元；9 月 10 日签订信用社“提质增产争效”贷款协议；10 月 16 日签订信用社“乌茶”贷合作协议。

（24）关于“开辟获客渠道有限”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4 年 7 月 12 日修订《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工程支付保函业务实施细则》；2024 年 7 月份组织学习新制度 2 次。二是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通过电话宣传，实地走访 14 个乡镇，目前完成工程支付保函业务数 20 笔。三是 2024 年 6 月 26 日参加 2024 年寿宁县政策惠企宣讲活动；8 月 28 日对接县旅投公司工程支付保函业务；9 月 11 日参加寿宁县青年创业协会暨大学生自主创业联盟创客空间揭牌仪式，进行贷款产品宣传；10 月 31 日参加全县“规范农产品品牌化”促进茶叶产业高质量发展培训会，进行贷款产品政策宣传。

（25）关于“服务‘新农人’回村工程力度有待加强”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根据《中共寿宁县委 寿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入实施“新农人”回村工程全面打造乡村振兴寿宁样板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寿委发〔2023〕5 号）文件精

神，结合我司实际情况，2024年3月15日，制定《新农人贷款申请表》。二是2024年3月15日，推出《“新农人”回村工程担保贷款产品》，截至2024年12月底成功办理“新农人”贷款3笔230万元。三是截至2024年12月底，参加农业相关的展会、培训会活动5场，宣传公司融资担保贷款产品。

（26）关于“反担保措施创新性不够”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深入交流学习。2023年12月至2024年12月，前往合作银行、其他担保公司、律师事务所等交流学习8次，主要交流学习反担保措施创新经验，推动业务发展。二是创新反担保措施。深入了解市场需求，特别针对机器设备、应收账款、存货、大棚等资产的反担保需求，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反担保措施。2024年12月底，办理“年满18周岁并且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贷款人子女”作为反担保措施业务5笔。三是强化风险评估。2024年7月1日对新的反担保措施进行充分的风险评估及五级分类，确保风险可控性，保证担保贷款资金安全。四是组织业务培训。2024年8月27日组织业务人员参加反担保措施和产品知识培训会，切实提升业务人员专业能力和创新意识。

（27）关于“助力村财增收成效不明显”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产品创新。2024年4月3日，推出创新融资担保产品“福农·福村贷”。二是政策宣传。2024年6

月26日，参加际武工业园区2024年寿宁县政策惠企宣讲活动；8月5日参加“同心·寿宁”助力电商高质量发展培训座谈会；2024年以来，为开展“福农·福村贷”政策宣传工作，积极对接14个乡镇组织委员、205个行政村支部书记。三是产品落地。2024年9月18日已初步完成南阳镇东吉洋村“福农·福村贷”担保贷款业务材料收集；11月7日评审会研究通过，原则同意为南阳镇东吉洋村“福农·福村贷”提供担保贷款200万元。

9. 关于学风不正的问题

(28)关于“金桥公司员工对理论学习的重要性认识不深刻，交流发言敷衍应付，照搬学习内容，脱离岗位实际”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4年以来，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8次、开展学习交流研讨2次；7月2日组织学习《习近平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论述摘编》，并开展学习交流研讨。二是2024年6月17日对不符合实际、照搬照抄发言材料立行立改。三是对2024年交流发言、学习心得等开展关于“材料敷衍应付，照搬学习内容，脱离岗位实际”问题的自查整改工作，自查交流研讨材料15份，未发现存在类似问题。四是综合其他问题，2024年7月18日，对理论学习的重要性认识不深刻，交流发言敷衍应付，照搬学习内容，脱离岗位实际问题的相关责任人在巡察整改专题组织生活会上作自我检讨。

10. 内控机制不健全

(29) 关于“监事会履职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定期召开会议。2024年以来组织召开监事会2次,对2023年度、2024年度上半年工作报告开展审议工作。二是变更监事会成员。根据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管局要求,寿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规定,更换监事会成员。2024年9月3日,已向寿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交监事会成员变更事宜。三是落实监督职能。截至2024年12月底,组织职工监事按规定列席董事会29场,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等议事工作,充分发挥监事会对董事会所议事项的监督职能。

(30) 关于“制度建设不切合企业实际”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修订制度。2024年7月12日修订完善公司财务、档案、考勤、福利等4项管理制度,删除制度中存在“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党组”等不符合公司实际内容,经党支部会议、董事会议研究后,印发执行。二是组织学习。截止2024年8月底,已完成组织学习新修订的《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财务管理暂行办法》《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档案管理暂行办法》《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考勤管理制度》《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福利管理制度》。三是制度上墙。2024年8月底将修订后的《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财务管理暂行办法》《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档案管理暂行办法》《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考勤管理制度》等制度上

墙，让公司全体职工把规章制度真正落实到具体行为上。

(31) 关于“考勤管理搞特殊”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2024年4月开始将全体干部职工纳入统一考勤管理，按要求登记外出记录。二是2024年7月12日修订《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考勤管理制度》、7月29日组织学习。三是2024年以来以定期、不定期相结合的形式抽查职工考勤情况，在工作会议上通报考勤情况6次。四是综合其他问题，2024年11月20日，对考勤管理搞特殊问题的相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

11. 主题教育不严不实

(32) 关于“落实规定动作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实施学习计划。2024年4月以来，严格落实党纪教育学习计划，围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习近平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论述摘编》等内容组织学习，并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活动规定动作，支部会议学习6次、集体学习4次、开展交流研讨4次、主题党日活动1次，进一步增强公司党员纪律意识，提高党性修养。二是提高业务能力。2024年9月4日，安排负责党建工作的职工前往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学习党建业务工作，提升党建工作者业务能力。

(33) 关于“撰写材料敷衍应付”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学以启思。2024年7月2日组织公

司党员在支部会议上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二是立行立改。对未按（寿教组办〔2023〕12号）文件要求的6个方面进行检视剖析的党支部班子对照检查材料、个人发言提纲不符合岗位实际的表述材料均已重新撰写。三是严审材料。对党员干部在巡察整改专题组织生活会会前学习会心得体会材料进行层层审核，确保材料内容符合岗位实际撰写。四是综合其他问题，2024年11月20日，对撰写材料敷衍应付问题的相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

（34）关于“谈心谈话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4年8月16日在党支部会议上组织学习《党内定期谈心谈话制度实施细则（试行）》。二是结合2024年7月18日巡察整改专题组织生活会，会前主要负责人与班子成员，班子成员与部门负责人之间深入开展谈心谈话，交换意见指出问题不足。

12. “三重一大”事项议事决策不规范

（35）关于“落实‘一把手’末位发言制度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4年1月开始，严格落实“一把手”末位发言制度，研究县金桥公司“三重一大”事项，董事会成员逐一发表意见，“一把手”执行末位发言。二是2024年7月2日，修订完善《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三重一大”制度》。三是巡察反馈以来召开董事会19次，均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

度，落实‘一把手’末位发言制度，公司重大事项、重大资金支出、人事任免均有提交会议研究决定。

(36) 关于“议事过程过于简单”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严格落实制度。2024年1月开始，严格落实《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三重一大”制度》，会前充分酝酿沟通，会上对研究的议题充分进行讨论研究，杜绝个别酝酿代替集体讨论现象。二是加强审核流程。2024年7月以来，加强会议记录审核流程，会议记录层层把关，确保会议记录及时性、准确性。三是变更董事会成员。2024年9月2日经股东同意变更完成董事会成员，规范董事会议事流程。

(37) 关于“会议记录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压实责任。2024年1月开始，确定会议记录模板，指定综合财务部人员进行会议记录。二是规范流程。2024年7月起，规范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记录采用文件审核程序，参会董事对会议记录进行逐一把关，确保会议记录及时性、准确性。三是学习经验。2024年以来，组织员工前往其他县市国企开展业务学习4次，提高干部队伍专业素质。

13. 账务处理不规范

(38) 关于“公司阶段性购买结构性理财产品累计5174万元，未登记短期投资科目”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 一是2024年4月底，公司财务报表中增

加“结构性存款”科目。二是2024年5月9日，对我司在中国人民银行购买的阶段性结构性理财产品资产投资收益情况开展自查。三是2024年8月29日，对2024年投资类收入进行自查，未发现类似问题存在；9月10日向董事会汇报自查情况。

14. 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力度不够

(39) 关于“落实《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修订公司章程。2024年7月2日经党支部会议、董事会议研究修订完善《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章程》，并上报股东；9月2日，收到股东同意修订新章程的批复，9月3日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新章程。新章程写明党组织的职责权限、机构设置、运行机制、基础保障等重要事项；明确党组织研究讨论是董事会、经理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二是提高思想认识。2024年以来，组织学习《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2次。三是坚持党建工作与融资担保业务紧密结合，提高党建工作主体责任意识。

(40) 关于“党课内容质量不高”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4年6月28日参观冯梦龙廉政教育基地、观看《持续发力纵深推进》警示教育片，丰富党课内容，提升党课质量，培养公司党员纪律意识。二是根据党纪学习教育

要求，结合金桥公司实际情况，2024年6月28日，党支部书记上纪律专题党课《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伟大自我革命专题党课》。

(41) 关于“未按时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严格按照“一月一主题”要求开展主题党日活动。2024年4月17日开展“弘扬英烈精神、传承红色基因”主题党日活动。5月10日开展“学党史、明规矩、强党性”主题党日活动。6月28日开展“坚决维护核心、践行初心使命”的主题党日活动。7月24日开展“循足迹、悟思想、学党史、强党性”主题党日活动。8月21日开展“探索高质量发展之路，践行党员使命担当”主题党日活动。9月18日开展“追寻红色足迹，传承革命精神”主题党日活动。10月21日开展“以条例为镜，正国企管理之风”主题党日活动。11月25日，开展“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12月19日开展“观廉政警示，筑思想防线”主题党日活动。二是以多种形式开展主题党日活动。2024年4月17日、12月19日观看《牺牲在黎明》《零容忍》教育警示片。5月10日、9月18日、11月25日参观大韩村张高谦纪念馆、寿宁县犀溪镇甲坑村红色基地等红色文化阵地。6月28日开展纪律专题党课《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伟大自我革命专题党课》。7月24日、8月21日、10月21日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开创我国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国有企业管理人员处分条例》。

(42) 关于“非党人员从事党务工作”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4年4月26日，金桥公司按要求调整党建工作人员，由党员干部从事党务工作。二是加强党建工作队伍建设，2024年7月16日招聘党员职工从事党务工作。三是为提升党建工作者业务能力，2024年8月27日，党支部会议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

15. 保密意识薄弱

（43）关于“涉密文件保管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根据《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保密制度》规定，于2024年6月份购买保密专柜、安装监控系统、粘贴保密提示信息。二是2024年以来，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4次、《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保密工作制度2024》2次、《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1次。三是2024年11月7日，对涉密文件保管不到位问题的相关责任人予以谈话提醒。

（44）关于“档案室建设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规范档案室建设。加强档案室规范建设，2024年7月底，公司已单独设立档案室。二是完善档案室设施。2024年7月底，按《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保密制度》规定，配齐“三铁两器”，购买灭火器、密码柜、安装监控器、铁门，同时将《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保密制度》

上墙。三是压实管理人责任。2024年7月29日，任命综合财务部负责人，负责管理档案室，推动档案管理规范化。

(45) 关于“保密设备配备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配备保密设备。按《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保密制度》规定，配备专用的保密电脑；2024年7月底，将保密制度上墙。二是压实责任。2024年7月29日，任命综合财务部负责人，负责管理保密设备，确保涉密计算机专人专用，确保保密工作有序开展。

16. 白名单企业资质审核把关不严格

(46) 关于“乡村振兴产业扶持基金第一、第二批白名单企业进行资质审核把关不严格”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4年4月8日发函至相关单位对乡村振兴产业扶持基金第一、第二批白名单企业进行重新审核。二是根据《寿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寿宁县乡村振兴产业扶持基金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寿政文〔2022〕39号）规定，截止2024年4月13日对企业相关扶持政策文件已失效，根据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加强白名单资质审核把关，重新确定名单类企业。

17. 微信公众号管理不规范

(47) 关于“‘寿宁县普惠金融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完成）：一是2024年7月12日，制定《寿宁县金

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三审三校”制度》；7月19日印发文件，7月22日公司例会组织学习。二是2024年7月12日开始严格按照《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三审三校”制度》，对金桥公司所属的“寿宁县普惠金融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信息发布执行保密审查，严格履行“三审三校”制度。

三、巡察反馈问题的处理情况

针对巡察反馈问题，金桥公司高度重视，严肃追责问责。对6名相关人员进行处理，其中，通报批评3人，批评教育1人，谈话提醒1人、自我检讨1人。

四、下一步努力方向

自县委巡察问题反馈以来，金桥公司严格遵循县委巡察整改工作的相关要求，全力以赴推进各项整改工作，已取得阶段性成果。接下来，县金桥公司将会认真参照巡察整改要求，压实整改责任，做好整改的收尾工作，切实巩固并有效运用巡察整改的成果。

一是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全力落实巡察整改工作。金桥公司将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政治和行动上高度聚焦巡察整改工作。

二是凭借长效机制深度推进巡察整改工作。在全力落实整改

之际，深度剖析问题根源，力求做到举一反三、标本兼治。针对所有反馈的问题，不仅着重化解当前显著的问题，消弭“表面”之事，更注重成果转化与落实，构建并完善长效机制，解决“根本”之题。严谨探寻深层次成因，从优化体制机制、健全制度体系、夯实基础工作等层面，逐步构建起能够堵塞漏洞、化解问题的长效机制，持续巩固并拓展整改所取得的成效。

三是依靠长久性落实保障巡察整治成果显著。用好本次巡察“政治体检”成果，将巡察整改工作与金桥公司的重点工作结合起来，将巡察整改工作与提升金桥公司服务水平结合起来，以时不我待的紧迫感和敢打必胜的自信心开拓创新，攻坚克难，全力推动公司业务发展。在具体实践中，为客户提供更高效便捷的服务，更精准有力的资金支持。切实提升金桥公司在金融服务领域的影响力，为县经济的发展贡献更大的力量。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进展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593-2171123，通信地址：寿宁县东区梦龙街17号二层，电子邮箱：2368374502@qq.com

寿宁县金桥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党支部

2025年3月19日